

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安康市紫阳县 2026 年洞河镇集镇安置点防护挡墙及污水处理扩容项目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SXLW-AK-CG-202625

甲方：紫阳县洞河镇人民政府

乙方：陕西恒邦建业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康市紫阳县2026年洞河镇集镇安置点防护挡墙及污水处理扩容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康市紫阳县2026年洞河镇集镇安置点防护挡墙及污水处理扩容项目

工程地点：紫阳县洞河镇集镇三期、四期安置小区

工程内容及性质：新建管径100毫米污水管道150米、管径50毫米污水管道300米；新建连接道路的挡土墙长250米，高5.5米，共计2500立方米；安置点屋后新建防护挡墙160米，高3-6米，共计1250立方米；新建梯步70米，均宽2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洞河镇洞河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述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年10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26年1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小写¥ 2377967.95 元

金额大写：贰佰叁拾柒万柒仟玖佰陆拾柒元玖角伍分（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及作法说明
- (7) 工程量清单
-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 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 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 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该工程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乙方需吸纳洞河镇为主的100名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不得低于92万元，培训90人，农民工工资需足月通过银行卡发放至个人账户，若乙方未履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吸纳洞河镇为主的群众不少于100人参与工程项目建设；洞河镇为主的群众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92万元”等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



甲方名称：紫阳县洞河镇人民政府（盖章）



地址：紫阳县洞河镇街道

乙方名称：陕西恒邦建业工程有
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居尚社区1号
楼1单元100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6年10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6年10月20日

